

阿拉善右旗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及巴丹吉林镇社工站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MZYQ-2026-CG-02)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右旗

一、招标条件

本阿拉善右旗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及巴丹吉林镇社工站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350000.00元，招标人为阿拉善右旗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精神障碍社区康复：辖区登记在册的精神障碍康复者，重点关注有劳动能力、家庭照护压力大的患者；精神障碍患者家属及照护者；社区居民，尤其是牧民及对精神健康知识有需求的群体。巴丹吉林镇社工站服务：城镇养老关爱服务、社会救助精准服务、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服务、基层社区治理服务、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困难退役军人关爱帮扶服务、乡村振兴社工服务、微型公益慈善帮扶服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阿拉善右旗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及巴丹吉林镇社工站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阿拉善右旗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及巴丹吉林镇社工站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3、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阿拉善盟财政局关于印发《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互信互诺+信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未按照模板提供承诺函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无需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政府采购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4、特定资格要求：无；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一经发现取消其中标资格。；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7-11 09:00:00到2026-07-20 17:30:00。

获取方式：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巴彦浩特镇云尚都小区A6 栋。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7-21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阿拉善右公共资源交易分中心四楼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7-21 15:00:00。

开标地点：阿拉善右公共资源交易分中心四楼开标室。

七、其他

内蒙古铭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阿拉善右旗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阿拉善右旗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及巴丹吉林镇社工站服务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一、项目概述1、项目名称：阿拉善右旗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及巴丹吉林镇社工站服务项目2、采购文件编号：NMGMZYQ-2026-CG-023、采购内容：精神障碍社区康复：辖区登记在册的精神障碍康复者，重点关注有劳动能力、家庭照护压力大的患者；精神障碍患者家属及照护者；社区居民，尤其是牧民及对精神健康知识有需求的群体。巴丹吉林镇社工站服务：城镇养老关爱服务、社会救助精准服务、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服务、基层社区治理服务、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困难退役军人关爱帮扶服务、乡村振兴社工服务、微型公益慈善帮扶服务。4、建设地点：阿拉善右旗5、服务期：自合同签订起一年。6、资金来源：福彩公益金7、最高限价：350000.00元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3、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阿拉善盟财政局关于印发《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互信互诺+信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未按照模板提供承诺函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无需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政府采购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4、特定资格要求：无；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一经发现取消其中标资格。；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阿拉善右旗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阿拉善右旗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地址：阿拉善右旗巴丹吉林镇

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15248309939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铭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何玉嘉

电话：15204833483

邮件：/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阿玉嘉（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